



KOALA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樹熊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6

中期報告 2019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樹熊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及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概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報告中任何聲明或本報告帶有誤導成份。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11,141	7,050	16,889	22,484
銷售及服務成本	(610)	(547)	(1,308)	(1,379)
毛利	10,531	6,503	15,581	21,105
其他收入及收益	1,103	306	1,641	5,537
銷售及分銷開支	(48)	-	(48)	(35)
行政開支	(6,843)	(5,731)	(13,173)	(11,191)
其他營運開支	(3,681)	(2,782)	(882)	-
財務費用	(291)	(1,193)	(536)	(2,863)
	4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771	(2,897)	2,583
稅項（費用）／抵免	6	(127)	479	(427)
期內溢利／（虧損）		644	(2,418)	2,156
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72	-
				1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644	72	2,15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644	72	2,156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644	(2,346)	2,156
				10,502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期內溢利／(虧損)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542	(1,888)	2,392	9,447
非控股權益	102	(530)	(236)	1,036
	644	(2,418)	2,156	10,483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542	(1,851)	2,392	9,457
非控股權益	102	(495)	(236)	1,045
	644	(2,346)	2,156	10,502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以仙計)	7	0.02	(0.07)	0.09
— 攤薄(以仙計)		0.02	不適用	0.0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85	3,413
投資物業		19,900	19,900
使用權資產		1,997	-
商譽		18,302	18,302
其他無形資產		20,000	20,000
		62,984	61,615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9	75,511	54,210
應收貸款		58,890	54,80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92	2,718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245	24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9,562	27,269
銀行結餘－信託賬戶		57,226	100,113
銀行結餘及現金－普通賬戶		93,920	118,152
		317,846	357,507

	附註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71,345	112,68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876	10,899
已收按金		135	135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10,400	10,400
應付所得稅		8,327	7,899
		101,083	142,021
流動資產淨值		216,763	215,48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79,747	277,101
非流動負債			
應付企業債券		16,650	16,160
遞延稅項負債		3,376	3,376
		20,026	19,536
淨資產		259,721	257,56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27,833	27,833
儲備		225,098	222,70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52,931	250,539
非控股權益		6,790	7,026
總權益		259,721	257,56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可換股 債券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匯兌波動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4,570	551,182	74,286	7,410	(292)	(449,728)	207,428	(6,238)	201,19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0	9,447	9,457	1,045	10,502
兌換可換股債券時獲發行之股份	3,263	102,217	(74,286)	-	-	-	31,194	-	31,194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7,833	653,399	-	7,410	(282)	(440,281)	248,079	(5,193)	242,886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7,833	653,399	-	7,410	-	(438,103)	250,539	7,026	257,565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2,392	2,392	(236)	2,156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27,833	653,399	-	7,410	-	(435,711)	252,931	6,790	259,72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22,666)	50,153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566)	(29,28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24,232)	20,864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8,152	133,15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9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3,920	154,037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普通賬戶	93,920	154,03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活動載列如下：

- 證券投資
- 提供證券配售及經紀服務
- 放貸業務
- 租賃投資物業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功能貨幣相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此等財務報表已包含GEM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則在每一個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算。歷史成本一般以交換貨物所付代價之公允價值為基準。

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符一致。

本集團採納若干於本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並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潛在相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簡明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3. 經營分類信息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類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類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類溢利／虧損予以評估，此乃一種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方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一致，惟銀行利息收入、財務費用以及其他總部及公司開支不包含於該計量內。

分類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因該等資產按集團層面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因該等負債按集團層面管理。

分類收益及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分類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分類溢利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證券投資	-	-	519	4,733
提供證券配售及經紀服務	9,467	15,384	8,159	14,005
租賃投資物業	270	270	240	240
放貸業務	7,152	6,830	6,475	6,819
	16,889	22,484	15,393	25,797

上文呈報之分類收益指外部客戶產生之收益。於本期間並無分類間銷售(二零一八年：零)。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上文呈報之分類溢利	15,393	25,797
利息收入	211	63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2,485)	(11,020)
財務費用	(536)	(2,863)
除稅前溢利	2,583	12,553
稅項費用	(427)	(2,070)
期內溢利	2,156	10,483

分類資產及負債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分類資產		
證券投資	29,562	27,269
提供證券配售及經紀服務	193,102	235,102
租賃投資物業	20,004	19,904
放貸業務	63,331	56,446
分類資產總額	305,999	338,72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74,831	80,401
總資產	380,830	419,122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分類負債		
證券投資	-	-
提供證券配售及經紀服務	90,267	126,916
租賃投資物業	135	180
放貸業務	-	-
分類負債總額	90,402	127,09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0,707	34,461
總負債	121,109	161,557

4.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				
—應付企業債券	247	233	492	464
—應付可換股債券	-	960	-	2,399
—其他	44	-	44	-
	291	1,193	536	2,863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0	2	11	(12)
出售上市證券之變現 (收益)／虧損淨額	(1,003)	90	(1,390)	(1,350)
上市證券之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2,635	2,668	871	(3,38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13	481	629	857
根據經營租賃之土地及樓宇租賃支出	621	589	1,242	1,180

6. 稅項(費用)／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27)	479	(427)	(2,070)

2018年稅務(修訂)(第3號)條例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通過，引入利得稅兩級制。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公司首2,000,000港元應評稅利潤之稅率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應評稅利潤之稅率為16.5%。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獲提名的本集團公司的香港利得稅已按照利得稅兩級制計算。其他本集團的香港公司的應評稅利潤繼續按16.5%的稅率繳稅。

7.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盈利／(虧損)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而言之盈利／(虧損)	542	(1,888)	2,392	9,447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2,783,360	2,568,207	2,783,360	2,512,932

每股攤薄虧損並未呈列，乃因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仍為虧損，且行使購股權之影響被視為具有反攤薄效應。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零)。

9. 應收賬款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證券經紀業務之賬款： 結算所、經紀及現金客戶	75,511	54,210

來自證券經紀業務產生的有關結算所、經紀及現金客戶的應收賬款結算期限為交易日後兩天。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鑑於賬齡分析並未能提供該等業務性質之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有關結算所、經紀及現金客戶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10. 應付賬款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證券經紀業務之賬款： 結算所、經紀及現金客戶	71,345	112,688

來自證券經紀業務的應付賬款之結算期限為交易日期後的兩天。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鑑於賬齡分析並未能提供該等業務性質之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11. 股本

	於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股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	2,783,360	2,783,360	27,833	27,833

12.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13. 關連方交易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與關連方進行任何交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期內，本集團業務主要由四大經營業務分部組成，即(i)證券經紀、包銷及配售；(ii)放貸；(iii)證券投資及(iv)物業投資。

證券經紀、包銷及配售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完成收購樹熊證券有限公司(「**樹熊證券**」)之80%股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樹熊證券為一間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本集團看好證券經紀、股份配售、包銷服務及其他相關業務的市況，本集團將會繼續於此業務分部投放資源。董事會預期此分部將成為本集團其中一個主要之增長動力。

期內，此業務分部之收益約為9,500,000港元，與二零一八年同期收益約15,400,000港元相比，減少約5,900,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收益約56.1%(二零一八年：68.4%)。收益減少主要由於香港股票市場近期下跌導致配售及包銷委聘數目減少。

放貸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根據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獲得進行放貸業務的牌照。於發展本集團之放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以具有融資需要的企業及個人為目標。本集團將僅向擁有良好財務信貸評級之借款人批出新貸款，而所有逾期結餘由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定期審視。董事會對香港放貸市場之增長潛力仍然樂觀，並會採取相應措施以改善整體營運效率及鞏固收益基礎。

期內，本集團自向企業及個人客戶授出貸款錄得貸款利息收入約7,2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800,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收益約42.3%(二零一八年：30.4%)。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貸款之尚未償還本金額為56,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800,000港元)。期內，本集團並無就其放貸活動錄得任何呆壞賬。

證券投資

此項業務活動於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開始。投資範圍包括在香港及其他認可海外證券市場之上市證券以及由銀行及金融機構提供之其他相關投資產品之短期投資。董事會預期此項業務活動可不時為本公司之可動用資金產生額外投資回報。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公允價值約29,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300,000港元)之上市股權投資組合(其被分類為持作買賣投資)。期內，本集團錄得上市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約9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收益3,400,000港元)及已變現收益約1,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收益1,400,000港元)。

本集團持作買賣投資之詳情載於「重大投資」一節。

物業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本集團已收購商用物業用作投資。該等物業位於香港，現時由一間上市公司租用。本集團相信該等物業可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租金收入。

期內，租金收入約為3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00,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收益約1.6%(二零一八年：1.2%)。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減少至約16,9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2,5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減少約24.9%。該減少主要歸因於經濟環境轉差導致證券配售及經紀之服務收入減少。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約為8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500,000港元)。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減少，主要因為期內之上市股本投資錄得公允價值虧損約900,000港元，而於去年同期則錄得公允價值收益約3,4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行政開支約為13,3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1,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6.3%。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財務費用約為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900,000港元)，大幅減少約81.3%。財務費用減少，主要由於債券持有人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將可換股債券全數兌換。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淨溢利約2,2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淨溢利約10,500,000港元大幅減少。

展望

展望未來，董事會將繼續發展現有業務，同時積極探索新的業務領域及尋求合適之投資機會。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嚴格控制風險、強化內部管理、整合主導性資源及制定謹慎的投資策略，以便為其股東帶來更佳回報。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營運在香港進行，其經費主要由經營活動產生之收益及企業借貸支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93,9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8,2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債務總額包括公司債券約16,7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2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發行股份為2,783,359,958股(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83,359,958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負債資產比率(以債務總額對債務總額及總權益之百分比)為6.0%(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業務回顧」及「展望」各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須根據GEM上市規則予以披露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約29,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300,000港元)之權益投資，該等權益投資被分類為持作買賣之投資。重大投資之詳情如下：

註冊成立地點	公允價值		持作買賣投資	佔資產淨值	
	收益/(虧損)	市值	之概約百分比	概約百分比	
	港元	港元	%	%	
壹家壹品(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983,014	12,395,000	41.9	4.8
寶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39,556)	2,765,000	9.4	1.2
海天地悅旅集團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62,633	4,037,120	13.6	1.5
汛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1,500,640)	3,480,000	11.8	1.3
銀濤控股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28,823)	2,325,000	7.9	0.9
其他	不適用	(347,795)	4,559,622	15.4	1.7
		(871,167)	29,561,742	100.0	11.4

鑑於近期股市動盪，董事會將採取謹慎措施管理本集團的投資組合，以於不久將來為本集團帶來正回報。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約29名(二零一八年：29名)僱員。本集團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僱員薪酬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約為7,9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500,000港元)。

本集團相信員工乃本集團最重要資產之一。本集團致力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將僱員薪酬水平調整至緊貼員工之個別表現、學歷及經驗以及勞動市場狀況。除常規報酬外，經參考個別表現及本集團業務表現，合資格僱員可獲酌情花紅及購股權。本集團亦盡力為員工提供適合的持續培訓，裝備自己迎合未來的發展。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產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董事會不認為本集團正面臨任何外匯風險。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相關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所持普通 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總額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黃嘉文女士	實益擁有人	530,667,261	-	530,667,261	19.0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人士知會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八日生效之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已終止，並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及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起計的十年期內維持有效。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屆滿前授出之購股權將繼續有效，可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之規則行使。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21,200,000份(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200,000份)於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項下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佔該日期已發行股本之約0.8%(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本公司並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下表披露本公司期內之購股權變動：

姓名或參與者類別	行使期	每股本公司 股份之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六月三十日 期內被收回	尚未行使
其他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至						
合計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0.666	21,200,000	-	-	-	21,200,000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其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透過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利，而上述人士亦無行使有關權利；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擁有該等權利或利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載列之交易所需標準。經向全體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確認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內已遵守該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及所需交易標準及其行為守則。

25

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內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本公司之股東大會。由於其他業務承擔，有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舉行之週年股東大會。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於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年報日期後之董事資料變更情況載列如下：

金孝賢先生提出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二日起生效。

吳幼娟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二日起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洪祖星先生原任寰宇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46)之執行董事，彼獲調任為該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起生效。

除上述資料外，於二零一八年年報日期後，本公司並無獲悉董事資料之任何其他變動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予以披露。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乃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成立，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僅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報表乃以適用之會計準則編製，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承董事會命
樹熊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關加晴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九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五名董事(即執行董事關加晴女士及辛懿錦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祖星先生、陸建廷先生及吳幼娟女士)組成。